**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

（编号：诸政采2020-11-09 ）

**承**

**诺**

**入**

**围**

**文**

**件**

**采 购 单 位：诸暨市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监 督 单 位：诸暨市财政局**

**目 录**

**[第一章 承诺入围公告](#_Toc496796635)**3

**[第二章 操作流程](#_Toc496796636)**6

**[第三章 采购内容](#_Toc496796637)**9

**[第四章 协议指引](#_Toc496796638)**11

**[第五章 承诺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_Toc496796639)**15

**第一章 承诺入围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受诸暨市财政局委托，就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进行承诺入围采购，欢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诸政采2020-11-09

**三、采购方式：**承诺入围

**1.按照供应商操作流程（见第二章）操作并按期提交承诺文件，经审核符合要求且公示无异议的供应商，即可成为入围供应商。**

**2.财政部门可视情况决定是否增补入围供应商。**

**四、采购内容：**会计服务、审计服务

**五、实施范围：**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采购预算金额在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下的会计服务、审计服务等中介服务，具体以财政部门发文为准。

**六、协议有效期:**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限届满后，财政部门可视情况决定是否延期。

**七、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近三年在承担相关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

2、供应商须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或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

**3、特定条件：**具有财政部门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4、本项目不接受分所投标。

**八、总协调人**

供应商必须设立总协调人，全权负责项目以及后继事宜。总协调人必须由供应商的在职人员担当，提供总协调人职务、联系方式等信息，便于委托方和采购单位与其进行联络。总协调人在协议期内有人事变动，应当及时书面通知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诸暨市财政局。

**九、履约的监督及违约罚则**

按《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协议》相关约定（见《承诺入围文件》第四章）处理。

**十、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网上下载方式发布，发布时间为2020年11月17日至2020年11月24日，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供应商请在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zjztb.gov.cn）政府采购板块和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采购公告栏目中下载招标文件，本项目无须报名，于开标当日直接参加投标。

招标文件发布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允许获取。

**十一、资格审查须知**

投标人须在提交承诺文件时提供下述资格审查所需相关证照原件或公证件（有效期内），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一律作无效标处理：

(一)政府采购网已注册为正式供应商的：

1.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原件；

2.注册会计师证书原件及其注册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3、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4、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注册资料（可直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打印，具体为账号登录—系统管理—账号管理—网页保存为图片—横向打印，格式见附图）**。**

(二)政府采购网尚未注册为正式供应商（包括未注册和注册为临时供应商）的：

1. 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原件；

2.注册会计师证书原件及其注册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3、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4、提供注册承诺书（见附加6）。

**十二、投标保证金**

本次征集免收投标保证金。

**十三、承诺文件提交**

投标人须于2020年12月8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1）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拒绝接收。

**十四、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12月8日9:30时整

开标地点：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1）室（暨东路58号四楼）。

**十五、业务咨询**

政采云公司联系人：童先生 联系电话：17521103047

地址：诸暨市暨东路58号北624室

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人：金泽成 ；联系电话：0575-87253015、87221107（带传真）

地址：诸暨市暨东路58号北602室

诸暨市财政局联系人：蒋林洁 ；联系电话：0575-87111685

地址：诸暨市人民中路356号

**第二章 操作流程**

**一、承诺入围阶段**

（一）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承诺入围的公告。

（二）有意向的供应商须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或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未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请按规定流程注册（注册免费，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

（三）按公告规定时间及地点提交承诺文件。

（四）依法组建由5人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评审小组，负责对供应商提交的承诺文件进行审查、质询和比较等。评审小组由政府采购专家组成。**评审现场允许供应商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澄清、说明等补充材料。**

**入围原则如下：**

1、供应商须符合承诺入围文件的各项要求。

2、对供应商响应承诺情况，经评审小组审核后推荐。

3、本次征集不设入围比例，原则上符合入围资格条件的有效供应商即可入围。

**响应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承诺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供应商不符合承诺入围文件的各项要求的；

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承诺入围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采购信息，通过采购程序确定拟入围供应商名单并进行公示。

（六）公示无异议的，入围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与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订对应协议。

（七）入围供应商的基本信息、最低优惠率和服务承诺等信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布。

**二、入围后业务交易阶段**

1、采购单位可根据入围供应商承诺的费率折扣、服务承诺等情况，按照内控管理制度，自主确定定点机构。

2、交易采用直接议价、二次竞价模式。

预算金额在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下的，由采购单位事先确定需求标准，择优选择三家以上定点供应商，在承诺的优惠率的基础上再进行竞价。

预算金额在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采购单位可以直接择优确定一家入围供应商进行议价，也可以进行二次竞价。

**三、特别说明**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承诺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入围供应商被查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除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外，由集中采购机构责令其纠正，并对其作出相应处理，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拒不纠正、情节严重或涉及行政处罚的，应移送同级财政部门查处，具体内容详见《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会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协议指引》。

3.入围供应商在特定时间举办的促销活动和优惠政策，如涉及本项目的，各采购单位有权参加其促销活动和享受其优惠政策。入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采购单位按规定采购，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本次协入围资格，并对其作出相应处罚。

4. 供应商应组织一个专门的服务小组，并指定负责人协调供应商的主要协调与联系事务。

负责人全权负责本项目有关事宜，具体负责入围后采购单位对其入围产品的有关咨询、签订和执行合同、无条件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和接受投诉等事务。

5.采购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和采购预算，自主选择供应商及服务。同时，采购单位可与入围[供应](http://www.zycg.gov.cn/ZYCG/NEW_GGB/index.asp" \t "_blank)商依据网上公布的报价进行议价，以获得更优惠的价格。

6.本次采购结果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布，供采购单位查询。

**第三章 采购内容**

**一、服务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诸暨市财政局对2021-2022年诸暨市各行政事业单位委托检查及审计等有关业务采取承诺入围的方式选择会计师事务所。主要业务包括：预算单位部门决算报表核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财政专项资金检查、审计等鉴证业务。

**二、服务范围**：诸暨市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三、服务基本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鉴证服务必须符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

2、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恪守职业道德，遵循执业准则、规则，依法独立、客观、公正执业，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违法干预。

4、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提供中文工作底稿及相关资料，不得拒绝、延误、阻挠、逃避检查，不得谎报、隐匿、销毁相关证据材料。

5、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对采购人经办人的廉政工作，防止腐败现象的出现。

**四、收费标准及优惠**

收费标准按《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调整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服[2011]91号）以及《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浙江省会计师事务所计时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浙注协[2011]18号)核定的标准执行，**并承诺在此基础上计算的按金额折扣率（％）、计时折扣率（％）均不高于标准下限的70%**。

**五、管理和监督**

1、定点采购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扣减其10-30分诚信分，并依据入围协议及督促运维单位按平台管理协议追究其相应责任：

（一）未按采购结果签订供货或服务合同，或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二）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未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构成违约的；

（三）竞价结束后与采购人再次议价的；

（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与采购人协商变更合同主要条款的；

（五）各级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违规及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2、供应商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向经办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一经发现，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经批准可立即取消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资格，同时提请有关部门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四章 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协议指引**

编号: 诸政采2020-11-09

甲方：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乙方：

根据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入围文件（编号：诸政采2020-11-09）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投标价格按省物价局《关于调整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浙价服﹙2011）91号）以及《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浙江省会计师事务所计时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浙注协[2011]18号)核定的标准折扣为：按金额 %、计时 %。

第二条 定点会计师事务所小额会计检查及审计服务资格有效期为本协议书生效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甲方将视协议执行情况酌情延长协议有效期，乙方应予接受。乙方应根据入围文件的要求和承诺文件的承诺，及时向采购单位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不得提出本协议书内容之外的任何附加条件。

第三条 本协议书签订前，乙方须完成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的供应商注册并成为正式供应商。

第四条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限为生效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满后财政部门可视情况决定是否延期。

第五条 基本服务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鉴证服务必须符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

2、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恪守职业道德，遵循执业准则、规则，依法独立、客观、公正执业，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违法干预。

4、应当接受财政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提供中文工作底稿及相关资料，不得拒绝、延误、阻挠、逃避检查，不得谎报、隐匿、销毁相关证据材料。

5、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对采购人经办人的廉政工作，防止腐败现象的出现。

第六条：监管处罚制度

1、定点采购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扣减其10-30分诚信分，并依据入围协议及督促运维单位按平台管理协议追究其相应责任：

（一）未按采购结果签订供货或服务合同，或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二）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未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构成违约的；

（三）竞价结束后与采购人再次议价的；

（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与采购人协商变更合同主要条款的；

（五）各级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违规及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2、供应商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向经办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一经发现，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经批准可立即取消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资格，同时提请有关部门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甲、乙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处理。

第九条 协议的生效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并由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书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书有同等法律效力。

3、所有入围文件（招标编号： ）、承诺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协议书以最终签订版本为准）

**第五章 承诺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

**一、供应商提交承诺文件须知**

1、承诺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供应商应按本承诺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承诺文件并标注页码，承诺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承诺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供应商应按承诺文件规定的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正本1份、副本5份）分别编制并按A4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装订成册**（建议非活页装订）**，承诺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3）承诺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4）承诺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承诺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承诺文件（含附件、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审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供应商提交的承诺文件，在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再退回。

**附件1： 正本或副本**

**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诸政采2020-11-09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2020年 月 日

**目 录**

**1、承诺书**

（1）承诺书（见附件2）；

**2、响应文件**

（1）响应声明书（见附件3）；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提供供应商相关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5）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未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的提供注册承诺书：见附件6）；

（6）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2**

**承 诺 书**

诸暨市财政局、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诸政采2020-11-09）要求，在入围范围内郑重承诺如下：

1. **承诺折扣率**

**按金额 %、计时 %。**

**注：1、承诺折扣率是指响应产品的折扣率，“总费用×折扣率”为该供应商的最高限价，采购单位可以根据实际的市场价格、产品折扣率，确定采购的最终价格。**

**2、承诺人折扣率不得高于给予其他客户的会计服务、审计服务的折扣率，也不得高于日常对外公布的折扣率。**

**3、此报价包含会计审计服务费、差旅费、税费等一切费用，承诺人不得在此之外向采购单位收取额外费用。**

二、我公司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国家和相关行业各项管理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合法经营，按章办事，诚实守信，自觉维护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以下称单位）和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利益，树立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会计师事务所良好形象。

三、我公司承诺严格执行《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项目协议指引》的全部条款和规定，在入围资质范围内和业务开展区域内全面履行响应承诺，圆满完成各单位服务任务，确保质量，提供快捷、方便、满意的服务。

四、我公司承诺成立服务团队，积极参与各种直接报价、线下询价等；在参与各种会计服务、审计服务项目时，合理报价的优惠幅度不应低于响应优惠率；受理会计服务期间相关咨询、业务分办、项目疑议及服务投诉，并定期回访会计服务、审计服务采购单位。在受理投诉24小时内，了解核实情况，经核实确属本企业相关当事人员责任的，应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于7个工作日内将处理结果告知投诉人。

**五、我公司24小时服务电话： ，总协调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

六、我公司承诺依据采购单位出具的有效函件（如公函、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或签署的合同、协议等实施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如有特殊情况将与采购单位协商，取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方予实施。

七、对于会计服务、审计服务，我公司承诺将按采购单位需求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并与采购单位签订服务合同，内容应包括时间、地点、内容、费用及结算方式、双方义务及违约责任、意外风险（至少应包括意外风险承担方式、承担种类及金额）等条款。

八、我公司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入库已成为供应商**（响应时未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否则将自动放弃入围资格）。**

**九、我公司具有健全内部控制和监督机制。**

**十、我公司承诺无条件响应承诺入围文件的各项要求。**。

十一、我公司承诺按照国家、地方最新政策标准执行。

十二、我公司承诺对获知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软盘资料等）中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承担保密义务。我公司承诺按照采购单位的需要签订保密协议。

十三、我公司谨承诺，除上述内容外，承诺文件中全部信息及承诺内容以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所填报的全部信息将成为本承诺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承诺书自我公司签字之日起至协议期满有效。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 2020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可不得删除和改动上述内容。）**

**附件3：**

**响应声明书**

致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编号为：诸政采2020-11-09 ），为此，我方就本次承诺入围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承诺入围公告及附件，同意承诺入围公告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承诺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入围，我方将按承诺入围公告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承诺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作为本声明书的附件]。**

8、近三年在承担相关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和不良记录。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诸政采2020-11-09项目名称：2021-2022年度诸暨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网上服务市场会计服务、审计服务（定点采购） 项目的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反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反面）**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件5：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6：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正式供应商可直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打印。响应时未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的，须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注册成为供应商）**

**注册承诺书**

致诸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编号为：诸政采2020-11-09 ），为此，我方就本次承诺入围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我方将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注册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否则将自动放弃本次入围资格。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7：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附图：政府采购网注册正式供应商的注册资料**

